

证券代码：830840

证券简称：永力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1、提名郭霄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、提名乐新风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3、提名王伟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4、提名张惠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432,32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5、提名龙道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,578,17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162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1、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田刚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沈鹏程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上述 2 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待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将与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2、职工代表监事 1 名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毕晶琳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10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1、田刚先生：男，1991 年 11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；硕士研究生学历；2009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读于华中科技大学武昌分校，市场营销专业，大专毕业；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就读于武汉科技大学，人力资源管理专业，本科毕业；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2 月就读于华中科技大学，工商管理专业，硕士研究生毕业；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武汉宏睿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，任业务经理职务；2015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销售助理、区域经理、市场营销部总监、党支部书记等职务。

2、沈鹏程先生：男，1985 年 1 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；本科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；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6 月就读于湖北师范学院文理学院，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，本科毕业；2009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设计师、项目经理、研发一部部长、副总工程师等职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

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选举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- （二）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- （三）公司《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武汉永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8 日